

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地方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学习班在京举办

□ 本报记者 蒲晓磊

4月14日至17日，地方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学习班在京举办。学习班围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主题安排多场专题报告，217名地方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参加学习。

多名参加学习的同志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大局依法履职，担当作为，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在服务“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上展现新作为。

推动全面依法治国有效实施

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生态环境法典、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国家发展规划法。学习班安排了相关专题报告，帮助地方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深入理解这三部法律。

参训人员表示，通过学习，加强民主法治建设的目标方向更加明确，在今后工作中要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依法治国有效实施，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湖北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程用文说，今年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三部法律，在我国法治建设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特别是生态环境法典中“丹江湖库区及其上游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保护，增强水源涵养能力，保障水质稳定达标”等相关规定，让他印象深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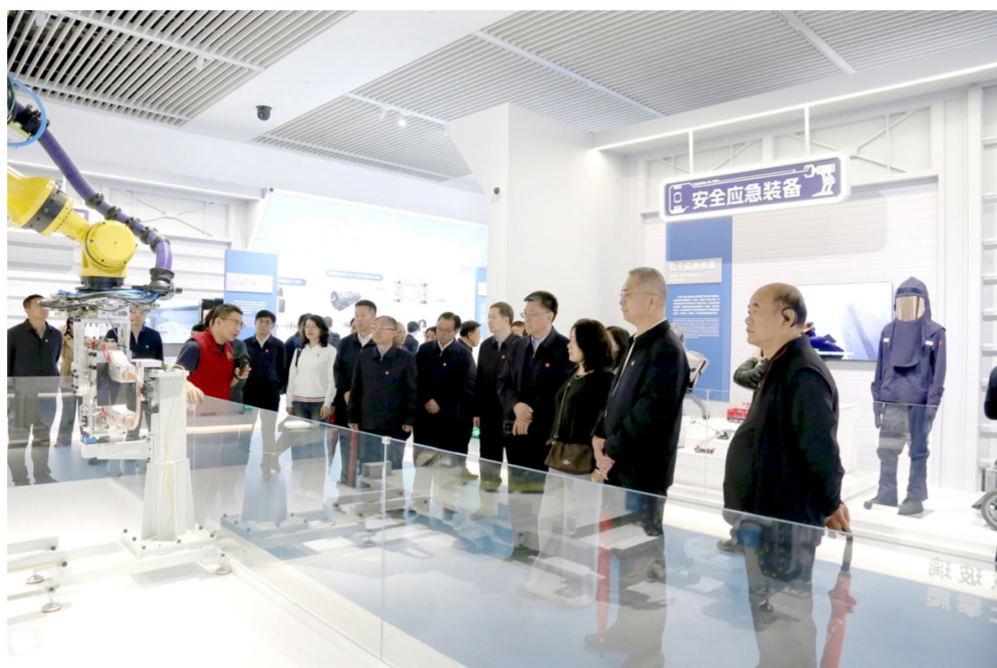
程用文表示，近年来，湖北立足实际，围绕共抓长江大保护加强立法，全省基本形成“3+1+N”生态法规制度。

“这次学习进一步夯实了以法治护航中国式现代化的思想根基，增强了以法治护航中国式现代化的责任担当，提升了以法治护航中国式现代化的能力水平，强化了以法治护航中国式现代化的实干信念。”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王维平说。

王维平表示，广西将突出抓好三部法律的实施工作，在以良法促发展促善治上展现新担当新作为，要集中抓好三部法律的学习、培训、宣传工作，同步开展地方性法规清理和相关实施法规的研究制定工作，以扎实有效工作确保三部新法在广西落地生根、开花结果。要突出抓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工作，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建设上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助力“十五五”规划落实落地

为帮助地方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深入了解“十五五”规划纲要，学习班专门安排了相关专题报告，从纲要编制过程、“十五五”时期的历史方位和发展环境、“十五五”发展的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十五五”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十五五”规划实施保障



地方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学习班在国家博物馆开展现场教学。

江珊 摄

等方面进行现场讲解。参训人员表示，通过学习，更加深刻体会到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在今后工作中，要以地方立法助力“十五五”规划落实落地。

吉林省人大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徐崇恩说，紧紧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重点任务开展工作，是人大经济工作的职责使命。党中央工作部署到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这既是坚持党的领导的政治原则，更是确保正确政治方向的根本要求。

2025年，出台《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长春现代化都市圈建设的决定》；2026年，积极推动《吉林省城市更新条例》立法工作……徐崇恩说，近年来，吉林省人大常委会确保人大经济工作始终同党中央决策部署步调一致、同频共振，同省委工作要求同步。

安徽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张黎介绍说，近年来，安徽省人大常委会锚定“三地一区”战略定位，加快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立法。

张黎表示，安徽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将协助常委会积极研究安徽省“十五五”时期地方立法需求，紧盯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优化营商环境、保障改善民生等关键任务，加强立法供给，努力以高质量立法服务保障“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

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在履职为民中坚守初心

使命、站稳人民立场”“紧扣人民群众期盼和社会关切开展工作”“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立法新期盼”……多位地方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这样讲述学习收获。

参训人员表示，要坚持人民至上，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上作表率，立足人大职能职责，紧扣中心大局，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用心用情服务地方发展、服务各族群众。

河南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主任苏长青表示，要深刻认识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优势，充分发挥好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扎根人民、联系服务人民的桥梁纽带作用，当好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的连心桥。

苏长青介绍说，河南在工作实践中，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构建代表履职全方位、立体式服务网络，线下高标准建成9583个代表联络站，线上形成以省总站为牵引、18个市中心站和214个基层示范点为支撑的基层联络平台，实现代表履职活动发布、站点工作信息归档、运行量化评价的“一平台运维、多终端处理”。

贵州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委员范海说，在立法方面，贵州省人大常委会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根本标准，坚守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原则，根据中央精神，上位法制定修改情况及省情实际，统筹运用立法改革手段抓好民族立法工作。在监督方面，贵州省人大常委会聚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等主题，连续11年开展民族区域自治“一法两规定”执法检查，推动省政府制定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努力夯实民族团结进步的各项基础。

“我们每个共产党员，都应该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作为一名从事事关国家战略安全的航天制造业的党员，我手中的工作，就是在书写一份特殊的‘成绩单’。”全国人大代表、四川航天长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数控车间加工中心操作工王林感慨道。

王林说，自己的工作也许默默无闻，但最终将汇入服务国家富强、民族复兴、人民幸福的洪流之中。这份“潜绩”，连接着星辰大海，也扎根于万家灯火。“我为自己是其中一颗‘螺丝钉’而感到无比光荣，这份岗位的职责，就在于用百分之百的可靠，托举起百分之百的国家信任和人民期待。我将继续立足航天制造一线，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境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 李富莹

2014年《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必须坚持立法先行，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

新时代立法工作的重心已从立法数量的增长和制度空白的填补转向立法质量的提升和制度操作的精细。只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制定出符合国情、反映规律、体现民意、务实管用的“良法”，才能实现“善治”奠定坚实基础，才能助力将依法治国的宏伟蓝图转化为生动实践。

一、立法协商是助力立法提质增效的重要途径

促进立法提质增效，关键在于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民主立法为科学立法和依法立法奠定民意基础，是立法依靠人民、为了人民、维护人民的具体体现，是立法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的重要途径，是确保立法凝聚人民智慧、获得人民拥护的根本途径。

民主立法要求在立法过程中广泛听取和吸纳包括政协委员在内的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建议。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指出，要健全立法机关和社会公众沟通机制，开展立法协商，充分发挥政协委员、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社会组织在立法协商中的作用。

立法协商作为民主立法的重要实现形式，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在立法领域的具体体现和制度支撑。人民政协参与立法协商，既是中国特色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重要内容，也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具体表现形式。立法过程中有组织、有深度、多方位、多角度的协商讨论，为社会各界提供了有序参与、理性表达、多元共治的议事平台。这一过程不仅可以拓宽听取民意的广度，而且可以提升吸纳意见的深度，有助于促进社会团结和凝聚社会共识，将民主的过程性参与与立法的专业性紧密结合，直接服务于实现良法善治的根本目标。

二、北京市政协组织立法协商的实践

北京市政协参与立法协商，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中共北京市委充分发挥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把立法协商纳入全市总体工作部署和重要议事日程，对政协开展立法协商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从立法协商项目的确定，到立法协商时机和节奏的把握，协商意见的提出，再到协商意见吸收采纳情况的反馈，始终在北京市委的统一安排部署下进行，坚持党的领导体现在立法协商的各个方面，贯穿立法协商的全过程。

近年来，在北京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北京市政协坚持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积极组织委员参与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府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等草案的立法协商，不断丰富和发展立法协商实践，助力北京地方立法更加民主、更加科学。

从2013年至今，除北京市政府各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市政协重点针对21项地方性法规和7项政府规章项目组织开展了立法协商。

近几年，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北京市政协就《北京市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北京市外商投资条例》等法规草案组织立法协商，大多数意见建议得到立法机关吸收、采纳和借鉴，为北京市建设法治中国首善之区贡献了政协智慧和力量。

比如，《北京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建设条例(草案)》立法协商在实现政协委员全覆盖、全国政协委员重点参与、区政协委员广泛参与之外，各民主党派成员积极参与，共组织各类调研、座谈41次，累计参与人员610人次，征集建言505余条，经归纳、梳理和论证，形成立法意见建议报告1万余条，立法意见建议36条。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对立法意见建议逐条研究，并在条例草案修改过程中予以吸收、采纳和借鉴，修改拓宽仲裁重点服务的业务领域，支持境外仲裁业务机构“引进来”，完善临时仲裁制度等系列条款。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本期学习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等内容设置了专题报告，同时安排了现场教学、履职交流、分组讨论等环节，让来自34个选举单位的221名全国人大代表受益匪浅。”

多位参加学习的全国人大代表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要把代表依法履职、为人民服务的政治责任同贯彻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的政治使命统一起来，为“十五五”规划全面有效实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作出贡献。

积极参与立法协商 助力地方立法提质增效

安排部署，加强研究，督促和推进，规范组织实施、调查研究、建议汇总、意见反馈等程序，努力提高立法协商规范化、制度化水平。

深化知情明政。根据每年立法协商内容和重点，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及时汇编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和本市有关政策、专业背景知识、北京市情等资料提供给委员，并在委员履职平台上同步发布，方便委员随时随地学习和查阅。协商事项确定后，及时召开动员部署暨情况通报会，邀请立法草案起草、法律审查、行政执法等部门通报立法前期工作情况，夯实委员知情明政、参与立法协商的认识基础。

做实调查研究。北京市政协组织立法协商，坚持先调研后协商、不调研不协商，协商事项确定后，首先制定立法协商调研方案，明确调研主题和整体安排，精心选择调研点位，力争调研深入、全面、扎实。在2025年《北京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建设条例(草案)》立法协商中，广泛聚集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建设全过程所涉政府部门、仲裁机构、仲裁员、仲裁秘书、司法机关、律师、企业、行业协会等各利益相关方，累计与102家单位进行面对面交流，聚焦影响和制约北京建设国际商事仲裁中心的深层次问题，倾听各方面意见和诉求，致力获取更多一线单位的第一手资料。

加强专业论证。将立法意见建议论证作为立法协商最终意见建议形成的必经环节，在原汁原味提炼和反映委员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发挥政协人才荟萃、智力密集的优势，用好专业委员、专家学者、智库机构等资源，分别组建法律专家组、专业专家组，对立法协商意见建议进行法律和专业论证，切实提高立法协商的专业性、权威性和意见建议的实效性、针对性。

做好意见反馈。做好立法协商意见建议吸收采纳情况反馈是立法协商的收官之举。相关专门委员会采取履职平台上公布、电话和书面反馈、灵活告知等多种方式，将立法机关吸收、采纳和借鉴意见建议的情况向参与立法协商的委员、民主党派成员、专家学者等进行全覆盖反馈，在推动立法协商工作形成闭环的同时，既体现对参与者智力贡献的尊重，又能有效激发更多人的参与热情。

四、深化政协组织立法协商的几点思考

做好新时代立法协商工作，实现从“参与立法”到“赋能立法”的转变，应兼具宏观视野与微观洞察，要关注立法草案，也要适时跳出立法草案的具体条文，精准把握立法背景与时机，立足立法事项的发展规律，前瞻性地系统考虑相关立法的配套制度建设，注重法律规范与社会治理需求的有效契合，综合提升立法协商工作的整体效能。

更加注重委员作用的充分发挥和挖掘。政协委员人才济济，各有所长，针对立法协商的不同议题，要尽最大可能动员具有相关特长的委员积极参与，充分发挥委员主体作用。同时，注意吸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学术资源以及相关行业协会的实践能力，借助“外脑”夯实立法协商的智力支撑。

更加注重意见建议的系统归纳和提炼。相关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不仅仅在于汇集、整理意见，更在于对独立分散、碎片化的意见进行系统性归纳、整理与提炼。依据每一个立法主题的内在逻辑，形成主旨清晰、逻辑严密、前后协调、思想连贯的协商成果，为立法决策提供有价值、有说服力的建设性见解，体现立法的科学性。

更加注重日常能力的持续积累和提升。提升立法协商质效，功夫在日常。作为组织实施立法协商的工作人员，需要不断提升三个方面的能力：一是引导协商的能力。要锤炼敏锐的洞察力，引领委员聚焦立法主旨深入思考，从委员的初步想法或者“引子”出发，深入地将其系统化，将其隐藏在只言片语中的潜在相关领域动态、政策法规和理论知识的持续关注与学习，克服本领恐慌，提升专业素养，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二是提炼意见的能力。委员的意见往往天然存在不同角度、不同立足点甚至相互对立的观点，要善于从繁杂、冗长的论述中梳理出主线逻辑，发现内在规律，在观点交锋中去伪存真，求同存异，最终形成凝聚最大共识的高质量立法协商意见。

(作者系北京市政协常委、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

《全国人大常委会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将公布

安排19件法律案今年初次提请审议

本报讯 记者朱宁 记者4月24日从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获悉，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部署，4月20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十五次委员长会议对《全国人大常委会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作了修改调整，将依照立法法的规定于近日向社会公布。

据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室主任施春凤介绍，《全国人大常委会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主要包括五个方面具体内容：一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立法工作正确政治方向；二是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加强法律案审议和起草工作；三是加强宪法法律实施和监督，完善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制度机制；四是更加注重重法治与改革、发展、稳定相协调，推动立法工作高质量发展；五是加大对立法工作的支持保障，为高质量立法赋能增效。

据悉，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共安排继续审议的法律案15件，初次审议的法律案19件，还有一些预备审议项目，其中，生态环境法典、民族团结进步促进

法、国家发展规划法已经大会审议通过，继续审议、初次审议的法律案包括——

加快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制定耕地保护和质量管理提升法、国有资产法，修改企业破产法、商标法、注册会计师法、企业国有资产法、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法、价格法、农业法、税收征收管理法；

加快金融领域立法，制定金融法、金融稳定法，修改银行业监督管理法，制定金融法、金融稳定法，并注重加强金融领域其他立法修法研究论证工作；

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建设，制定社会救助法、医疗保障法、托育服务法、国家消防救援人员法、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法、修改教师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制定检察公益诉讼法，修改监狱法、刑事诉讼法；

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法律制度，制定南极活动与环境保护法、修改水法、可再生能源法；

加强涉外法治建设，制定反跨境腐败法、华侨权益保护法，并注重在相关法律中完善涉外规定。